

证券代码：603100

证券简称：川仪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7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0年4月28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按照章程相关规定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5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5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2019年年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未发现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监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公司财务情况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监督审核，根据审核结果，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如下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的决策程序严格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董事会运作规范、科学决策、程序合法，并认真执行了

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在不断完善中。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时勤勉尽责，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以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 （二）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2019 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能有效提高公司的治理水平，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有效开展，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四、《关于公司 2019 年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截止 2019 年末，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未发现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第一、二项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4 月 30 日